

13-17

中華民國 96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單位預算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編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目 錄

中華民國 96 年度

書 表 名 稱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01—04
二、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05—06
(二)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07
三、附屬表	
(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09—16
(二)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7—22
(三) 各項費用彙計表	24—25
(四) 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26—27
(五) 資本支出分析表	28—29
(六) 人事費分析表	30
(七) 預算員額明細表	32—33
(八) 公務車輛明細表	34
(九)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36—37
(十) 捐助經費分析表	38—39
(十一)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0—41

總 說 明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96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署依法院組織法規定職掌，肩負維護轄區法律安定秩序工作，當遵奉行政院年度施政之法務工作重點，加強執行「掃除黑金行動方案」，強力辦理掃黑、肅貪、查賄、反毒、危害民生等妨害治安之犯罪，並全面推廣法治教育，厚植法治根基，精進服務品質，確立民眾對檢察機關之信賴與支持，共同建構清流共治的廉能政府為願景。

本署依據行政院 9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9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提升一般行政效能：加強推動業務電腦化，精進為民服務品質，加強各項計畫執行效能之管考，提升行政效能。
- 二、強化檢察業務機能：依法務部訂頒各項辦案注意事項規定，加強犯罪之追訴，提高辦案績效，加強刑事裁判執行及觀護工作之推展，積極提升檢察功能。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96年度目標值
一、提升一般行政效能	一	加強公文時效管制。	1	統計數據	以表報之方式陳報上級辦理件數及平均日數。	按月陳報。
	二	落實執行提升公親民形象暨方案。	1	統計數據	以表報之方式陳報上級辦理件數及平均日數。	按月陳報。
	三	加強各項計畫與預算之執行。	1	會計數據	預算及計畫執行率。	90%
二、強化檢察業務機能	一	加強運用職權不起訴處分及緩起訴制度。	1	統計數據	本署運用職權不起訴及緩起訴處分實際結案件數占總結案件數百分比。	15%
	二	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1	統計數據	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案件數占起訴及聲請簡易處刑終結件數百分比。	40%
	三	加強運用鄉鎮市調解制度。	1	統計數據	偵查組每人年平均送鄉鎮市調解案件數。	5件
	四	運用發查核退機制，加強辦案品質及效率。	1	統計數據	偵查案件發查核退件數。	800件
	五	加強刑事裁判之執行。	1	統計數據	執行科執字終結件數占執字新收件數百分比。	9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94)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升一般行政效能	一	加強公文時效管制。	按月陳報		依原定目標完成。
	二	落實執行提升公信親民形象方案。	按月陳報		依原定目標完成。
	三	加強各項計畫與預算之執行。		90%	94年度歲出計畫預算數158,817千元，支出實現數150,995千元，執行率95.07%，達原定目標值。
二、強化檢察業務機能	一	加強運用職權不起訴處分及緩起訴制度。		15%	94年度本署運用職權不起訴及緩起訴處分實際結案件數佔總結案件數百分比為16.61%，達原定目標值。
	二	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50%	94年度實際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件數佔起訴、聲請簡易處刑及職權處分終結件數百分比為40.80%，未達原定目標值之原因，係本署大力推行緩起訴處分機制代替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之運用，導致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案件數較少所致，擬調降以後年度之目標值。
	三	加強運用鄉鎮市調解制度。		5件	94年度偵查組每人年平均實際送鄉鎮市調解案件數為7.2件，達原定目標值。
	四	加強刑事裁判之執行。		90%	94年度執行科執字實際終結件數佔執字新收件數百分比為99.30%，達原定目標值。
	五	加強觀護工作之推展。	按月陳報		依原訂目標完成。

二、上(95)年度已過期間(自95年1月1日至95年6月30日止)

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提升一般行政效能	一	加強公文時效管制。	依原定目標完成。
		二	落實執行提升公信力暨親民形象方案。	依原定目標完成。
		三	加強各項計畫與預算之執行。	95年度截至6月底止，歲出計畫預算執行率為92.68%，達原定目標值。
二、	強化檢察業務機能	一	加強運用職權不起訴處分及緩起訴制度。	95上半年度，本署運用職權不起訴及緩起訴處分實際結案件數佔總結案件數百分比為18.37%，達原定目標值。
		二	加強運用聲請簡易判決處刑。	95上半年度，實際聲請簡易判決處刑件數佔起訴、聲請簡易處刑及職權處分終結件數百分比為46.35%，達原定目標值。
		三	加強運用鄉鎮市調解制度。	95上半年度，偵查組每人年平均實際送鄉鎮市調解案件數為4.8件，達原定目標值。
		四	加強刑事裁判之執行。	95上半年度，執行科執字實際終結件數佔執字新收件數百分比為100.35%，達原定目標值。

主 要 表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口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合計			101,445	93,573	84,182	7,872		
2			04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9,760	93,393	84,009	6,367		
	126		042349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99,760	93,393	84,009	6,367		
		1	042349010 罰金罰鍰及息金			92,117	85,756	76,394	6,361		
		1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92,117	85,756	76,394	6,361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2	042349020 沒入及沒收財物			7,642	7,636	7,615	6		
		1	0423490201 沒入金			7,576	7,576	7,495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起訴處分金等收入。
		2	0423490202 沒收物變價			66	60	120	6		本年度預算數係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3	042349030 賠償收入			1	1	1	0		
		1	042349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	1	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 規費收入			174	174	148	0		
	137		052349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74	174	148	0		
		1	052349030 使用規費收入			174	174	148	0		
		1	052349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74	174	148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4			070000000 財產收入			11	6	9	5		
	129		072349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1	6	9	5		
		1	072349010 財產孳息			5	-	2	5		
		1	0723490106 租金收入			5	-	2	5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天然氣減壓計量站場地租金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節	名	目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7	132	2	0723490600	廢舊物資售價	6	6	7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500		16	1,500	
			11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500		16	1,500	
			1123490900	雜項收入	1,500		16	1,500	
			112349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5	0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裁判費等數庫數。
			112349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500		10	1,500	本年度預算數係逾10年未領取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庫等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節	名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13	17	1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162,400	159,980	2,420	
			00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62,400	159,980	2,420	
			3523490000	司法支出	162,400	159,980	2,420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147,214	144,869	2,345	1. 本年度預算數147,214千元，包括人事費139,197千元，業務費7,963千元，獎補助費54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39,19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職員3人之人事費、員工薪俸晉級差額、退休離職儲金及全民健保保險費等經費2,048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8,01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廳舍及消防設施整修等經費297千元。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14,370	13,445	925	1. 本年度預算數14,370千元，包括業務費12,793千元，設備及投資1,577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刑事案件偵查執行等業務經費12,696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贓物庫排氣設備等經費575千元。 (2) 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經費1,6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緩刑社區處遇經費350千元。
			352349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640	1,490	-850	
			352349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0	1,490	-85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汰換勘驗車1輛經費640千元。 2. 上年度汰換勘驗車及偵防車各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490千元如數減列。
			3523499800	第一預備金	176	176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9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92,117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執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罰金收入，係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以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公司法、民事訴訟法、強制執行法及所得稅法等之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92,117	
	126			04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92,117	
			1	042349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92,117	
			1	0423490101 罰金罰鍰	92,117	本年度預算數係法院判決罰金或得易科罰金等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90201 沒入金	預算金額	7,576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依據刑法等有關規定，執行沒入款項，參照實際
狀況彙列。

二、法令依據

刑法等規定。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576	
	126			04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7,576	
		2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7,576	
			1	0423490201 沒入金	7,576	本年度預算數係沒入刑事保證金、贓證物款及緩起訴處分金等 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科目及細目與編號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0423490202 沒收物變價	預算金額	66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總務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各級法院裁定由檢察官執行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等沒收物變價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以前年度決算實況，預測本年度可能收入之趨勢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法、公司法、破產法、民事訴訟法，強制執行法、稅捐統一稽征條例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66	
	126			04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66	
		2		04234902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66	
			2	0423490202 沒收物變價	66	本年度預算數係查獲之贓證物及違禁品，經法院裁定予以沒入等變價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科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490100 財產孳息	-072349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署提供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設置天然氣減壓計量站，依合約所定應收場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本署所訂合約之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	
	129			07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5	
		1		0723490100 財產孳息	5	
			1	0723490106 租金收入	5	本年度預算數係提供天然氣減壓計量站場地租金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字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49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6 承辦單位	總務科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此項收入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參照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以前年度決算實況，估計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各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6	
	129			07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6	
			2	0723490600 廢舊物資售價	6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123490900 雜項收入	-112349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500	承辦單位	檢察官室、紀錄科、執行科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署逾10年未領取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繳庫等收入，參照實際狀況估計編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刑事訴訟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500	
	132			1123490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檢察署	1,500	
			1	1123490900 雜項收入	1,500	
			2	112349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500	本年度預算數係逾10年未領取之刑事保證金及贓證物款繳庫等收入。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47,214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各科室辦理一般行政之經常性工作業務。

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完成所有工作，並求迅速正確，提高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39,197	行政科室	本計畫本年度人事費編列139,197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139,197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8,385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88,385千元，係職員110人之薪俸、加給。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223		2.技工及工友待遇4,223千元，係駕駛7人、工友4人之工餉、加給。
0111 獎金	18,820		3.獎金18,820千元，係現職人員之各項獎金及支領月退休金人員年終慰問金等。
0121 其他給與	2,390		4.其他給與2,39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支領之休假補助、車票費補助及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0131 加班值班費	12,784		5.加班值班費12,784千元，係員工超時加班費、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885		6.退休離職儲金5,885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
0151 保險	6,710		7.保險6,710千元，係現職人員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8,017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8,01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7,963		1.業務費7,963千元，包括：
0202 水電費	3,012		(1)水電費3,012千元。
0203 通訊費	120		(2)通訊費120千元，係郵資、電話費及數據通訊費等。
0215 資訊服務費	600		(3)資訊服務費600千元，係資訊作業相關之設備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用。
0221 稅捐及規費	200		(4)稅捐及規費200千元，係建物、消防設備、飲用水質、車輛稅費及檢驗簽證費等。
0231 保險費	120		(5)保險費120千元，係公務車輛、辦公大樓等之保險費用。
0271 物品	814		(6)物品814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1,535		<1>辦理資訊業務電腦耗材費5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23		<2>辦理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費用等147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96		<3>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12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46		<4>油料497千元，係按機車4輛，每輛月耗油料31公升，中小型車7輛，每輛月耗油料189公升，每公升28.60元計列，年計如
0291 國內旅費	96		
0299 特別費	101		
0400 獎補助費	54		
0475 獎勵及慰問	54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47,21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列數。</p> <p>(7)一般事務費1,535千元，包括：</p> <p><1>辦理文康活動費465千元，係按每人每年3,840元計列，年計如列數。</p> <p><2>檢察官及職員健康檢查補助費60千元。</p> <p><3>法警制服費45千元。</p> <p><4>拘提應訊逾時之被告供餐費60千元。</p> <p><5>環境清潔及雜支等756千元。</p> <p><6>一般行政事務費149千元。</p> <p>(8)房屋建築養護費423千元，係公用房屋、宿舍等經常性修繕經費。</p> <p>(9)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96千元，包括：</p> <p><1>車輛養護費181千元，按公務機車4輛，每輛每年1,663元，公務汽車未滿2年者3輛，每輛每年8,313元，滿2年未滿4年者2輛，每輛每年24,939元，滿6年以上者2輛，每輛每年49,877元計列，年計如列數。</p> <p><2>辦公器具養護費115千元，係按職員110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1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646千元，包括：</p> <p><1>機電設備等公共設施之經常性保養、維修費用506千元。</p> <p><2>辦公室消防設施整修等維護費140千元。</p> <p>(11)國內旅費96千元，係處理經常一般公務所需之差旅費用。</p> <p>(12)特別費101千元。</p> <p>2.獎補助費54千元，係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p>

經

工

計

...

...

...

...

...

0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02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4,370
-----------	-----------------	------	--------

<p>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檢察官依法律規定辦理一審刑事案件之偵查及執行有關提起公訴及裁判之執行等，除檢察官擔任指揮外，分配書記官、通譯、法警等分別辦理紀錄、通譯、傳喚提解人犯等工作。</p>	<p>預期成果： 預期可以達成刑罰目的。</p>
---	------------------------------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刑事案件偵查執行等業務	12,696	檢察官室、紀錄科、執行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2,696千元，其內容如下： 1. 業務費11,119千元，包括： (1) 通訊費1,739千元，係郵資、電話費及數據通訊費等。 (2)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440千元，包括： <1> 講座鐘點費120千元。 <2> 檢驗鑑定費1,320千元。 (3) 物品1,400千元，包括： <1> 辦理檢察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碳粉、用品等經費500千元。 <2> 開庭錄音耗材經費300千元。 <3> 非消耗物品購置經費600千元。 (4) 一般事務費4,303千元，包括： <1> 辦理檢察業務所需經常性書類表報印製等經費433千元。 <2> 肅貪、查賄、掃黑等相關業務經費1,200千元。 <3> 辦理及宣導組織犯罪防制業務等相關經費500千元。 <4> 偵查庭清潔維護費270千元。 <5> 辦理檢察業務有關及專責蒞庭等相關業務經費1,200千元。 <6> 辦理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業務等相關經費100千元。 <7> 辦理緩起訴社區處遇相關經費600千元。 (5) 國內旅費2,237千元，包括： <1> 證人及鑑定人日旅費1,509千元。 <2> 辦理刑事案件偵查執行等業務差旅費728千元。
0200 業務費	11,119		
0203 通訊費	1,739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40		
0271 物品	1,400		
0279 一般事務費	4,303		
0291 國內旅費	2,237		
0300 設備及投資	1,577		
0319 雜項設備費	1,577		
02 督導鄉鎮市調解及辦理觀護業務	1,674	檢察官室、觀護人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674千元，其內容如下： 1. 兼職費144千元，係犯罪被害人補償審議委員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預算金額	14,37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00 業務費	1,674		會之委員兼職費。
0241 兼職費	144		2.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60千元，係辦理尿液檢驗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0		鑑定費。
0271 物品	100		3.物品100千元，係辦理尿液檢驗耗材費。
0279 一般事務費	950		4.一般事務費950千元，包括：
0291 國內旅費	120		(1)辦理毒品危害防制業務相關經費600千元。
			(2)辦理緩刑社區處遇相關經費350千元。
			5.國內旅費120千元，包括：
			(1)辦理毒品危害防制業務差旅費30千元。
			(2)辦理鄉鎮市調解業務所需差旅費30千元。
			(3)親護人訪視受保護人業務所需之差旅費60千元。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00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640
-----------	--------------------	------	-----

計畫內容：

汰換勘驗車1部。

預期成果：

預期本年度完成車輛購置更新以供使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公務車輛購置	640	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汰換勘驗車1輛經費64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640		
0305 運輸設備費	64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49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76
-----------	------------------	------	-----

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之不足。

預期成果：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預備金	176	會計室	本年度第一預備金編列如列數，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申請動支。
0900 預備金	176		
0901 第一預備金	176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352349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23499800 第一預備金	合計
合計	147,214	14,370	640	176	162,400
0100人事費	139,197	-	-	-	139,197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8,385	-	-	-	88,385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4,223	-	-	-	4,223
0111獎金	18,820	-	-	-	18,820
0121其他給與	2,390	-	-	-	2,390
0131加班值班費	12,784	-	-	-	12,784
0143退休離職儲金	5,885	-	-	-	5,885
0151保險	6,710	-	-	-	6,710
0200業務費	7,963	12,793	-	-	20,756
0202水電費	3,012	-	-	-	3,012
0203通訊費	120	1,739	-	-	1,859
0215資訊服務費	600	-	-	-	600
0221稅捐及規費	200	-	-	-	200
0231保險費	120	-	-	-	120
0241兼職費	-	144	-	-	144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800	-	-	1,800
0271物品	814	1,500	-	-	2,314
0279一般事務費	1,535	5,253	-	-	6,788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423	-	-	-	423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96	-	-	-	296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46	-	-	-	646
0291國內旅費	96	2,357	-	-	2,453
0299特別費	101	-	-	-	101
0300設備及投資	-	1,577	640	-	2,217
0305運輸設備費	-	-	640	-	640
0319雜項設備費	-	1,577	-	-	1,577
0400獎補助費	54	-	-	-	54
0475獎勵及慰問	54	-	-	-	54
0900預備金	-	-	-	176	176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3523491000 檢察業務	352349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2349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901第一預備金				176		176

臺灣苗栗地方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	經 費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3				法務部主管	139,197	20,756	54	-
	17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139,197	20,756	54	-
				司法支出	139,197	20,756	54	-
		1		一般行政	139,197	7,963	54	-
		2		檢察業務	-	12,793	-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法院檢察署
科目分析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76	160,183	-	2,217	-	-	2,217	162,400
176	160,183	-	2,217	-	-	2,217	162,400
176	160,183	-	2,217	-	-	2,217	162,400
-	147,214	-	-	-	-	-	147,214
-	12,793	-	1,577	-	-	1,577	14,370
-	-	-	640	-	-	640	640
-	-	-	640	-	-	640	640
176	176	-	-	-	-	-	176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稅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88,38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223	
六、獎金	18,820	
七、其他給與	2,390	
八、加班值班費	12,784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885	
十一、保險	6,710	
十二、調特準備	-	
合 計	139,197	

臺灣苗栗地方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員 額 (單位)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技 工		駕 駛		工 友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3				002300000 法務部主管	96	93	-	-	14	14	-	-	-	-	7	7	4	4
	17			002349000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96	93	-	-	14	14	-	-	-	-	7	7	4	4
			1	3523490100 一般行政	96	93	-	-	14	14	-	-	-	-	7	7	4	4

法院檢察署
明細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 外 雇 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121	118	126,413	124,765	1,648	本年度預算員額121人，較上年度增加3人，係新增檢察官1人、書記官1人、錄事1人。
-	-	-	-	-	-	121	118	126,413	124,765	1,648	
-	-	-	-	-	-	121	118	126,413	124,765	1,648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4	現有車輛： 一般公務用機車		186.01	97	1,488	28.60	43	7	01KM-227、IKM-228 、IKM-229、IKM-230。	
1	中型警備車(二十人座)		1894.06	4,104	2,268	28.60	65	25	0905-WA。	
1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94.05	1,998	2,268	28.60	65	25	116416-KX。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95.11	2,694	2,268	28.60	65	8	0901-PQ。偵防車。	
1	勘驗車		486.04	1,995	2,268	28.60	65	8	0H3-7019。預計96年9月汰換。	
1	勘驗車		489.04	1,995	2,268	28.60	65	50	02A-9380。	
1	勘驗車		495.05	1,998	2,268	28.60	65	8	04525-NA。	
1	登山勘驗車		489.04	3,275	2,268	28.60	65	50	03A-6475。	
	合 計				17,364		497	181	11	

臺灣苗栗地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 計 1.對個人之捐助 0475獎勵及慰問 (1)3523490100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經常性 本署退休退職人員	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 - -

方法院檢察署
分析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類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54	-	-	54
-	54	-	-	54
-	54	-	-	54
-	54	-	-	54
-	54	-	-	54

臺灣苗栗地方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合計		160,129	-	-	54	160,183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160,129	-	-	54	160,183

法院檢察署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上地轉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2,217	-	-	-	-	2,217		162,400	
2,217	-	-	-	-	2,217		162,400	